合同编号：ZHZX-HT2026-03-02

服务合同

项目名称：全省县（区）级应急指挥通讯系统建设项目等级保护测评项目

项目编号：DLZB-2026-0309.2.3B1

甲　　方：中共陕西省委网信办网络安全应急指挥中心

乙　　方：陕西省网络与信息安全测评中心

甲　　方：　中共陕西省委网信办网络安全应急指挥中心

联系地址：西安市雁塔区雁塔路南段10号

负 责 人：熊锋

联系电话：029-63907159

乙　　方：陕西省网络与信息安全测评中心

联系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茶张路1号省信息化中心19层

联 系 人：周丽

联系电话：18629287512

一、合同内容及金额：

1、合同内容：全省县（区）级应急指挥通讯系统建设项目等级保护测评项目

2、合同金额：（含税）人民币 75,000 元（大写：柒万伍仟元整）。不含税价 70754.72 元，税率 6 %，税金 4245.28 元。

二、服务期限：项目建设完成后 60 个日历日内完成本合同包内容。

三、服务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四、结算方式：

1、付款方式：预付款，合同签订后 ，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.0%，即人民币 45,000 元（大写：肆万伍仟元整 ）。

2、进度款：项目终验合格后，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.0%，即人民币 30,000 元（大写：叁万元整 ）。

3、结算单位：甲方结算，在付款前，乙方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。

五、技术需求：

5.1 技术服务目标：

完成全省县（区）级应急指挥通讯系统建设项目等级保护测评项目 1 个信息系统（三级系统 1 个）的等级测评并提交等级测评报告。具体见表 1《被测系统基本信息》。

表 1《被测系统基本信息》

序号	系统备案单位	系统名称	系统级别	是否已备案	备案证号
1	中共陕西省委网信办网络安全应急指挥中心	全省县（区）级应急指挥通讯系统	三	否	/

5.2 技术服务内容：

开展全省县（区）级应急指挥通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项目，具体服务内容见表 2《服务清单》，反馈存在问题，提供书面问题清单及具体整改建议，并提供必要的技术解答和整改指导，出具等级测评报告。

表2 服务清单

序号	服务内容		输出物	份数与形式
1	☑全省县（区）级应急指挥通讯系统	☑ 安全物理环境 ☑ 安全通信网络 ☑ 安全区域边界 ☑ 安全计算环境 ☑ 安全管理中心 ☑ 安全管理制度 ☑ 安全管理机构 ☑ 安全管理人员 ☑ 安全建设管理 ☑ 安全运维管理	☑ 测评报告	1 份 ☑ 纸质版 ☑ 电子版

5.3 技术服务依据标准：

等保测评技术服务依据分为主要依据和其他参考依据，具体见表 3《技术服务依据清单》。

表 3《技术服务依据清单》

依据	依据名称

依据	依据名称
主要依据	☑ GB/T 22239-2019 《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》 ☑ GB/T 28448-2019 《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》
其他参考依据	☑ GB 17859-1999 《计算机信息系统 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》 ☑ GB/T 28449-2018 《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》 ☑ GB/T 20984-2022 《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方法》
	☑ 《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高风险判定实施指引（试行）》
	☐ 其他 相关依据和标准有更新或增加的应执行现行最新的国家及行业标准

六、履约责任

1.合同分包内容（非主体、非关键性工作内容）：

（1）技术服务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 。

（2）技术服务进度：乙方按照进度要求，与甲方确认后，开展项目实施工作，并提交相应成果。

（3）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：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系统测评工作，向甲方提交信息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报告。

（4）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：乙方提供的等级测评报告应符合国家标准 GB/T28448-2019 和 GB/T 22239-2019 要求。

（5）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：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系统测评工作，向甲方提交信息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报告，采用工作成果物交付甲方审核确认的方式，由甲方审查无误后完成验收。

2.乙方依本次磋商文件及合同书的各项规定准确服务，若达不到约定的服务要求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进行索赔并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。

七、其他方面的服务承诺：

7.1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7.1.1 甲方应按合同要求及时向乙方付款，不能无故推拖、逾时未付或不按额付款；

7.1.2 提供技术资料：

7.1.2.1 在测评准备阶段，提供被测信息系统调研所需的系统简介、设备清单、网络拓扑相关文档等资料。

7.1.2.2 在现场测评阶段，提供被测信息系统核查、测试所需的管理制度类文档、记录类文档、证据类文档等资料。

7.1.3 提供工作条件：

7.1.3.1 项目人员入场后，甲方向乙方提供办公场地等工作环境；

7.1.3.2 甲方需要协调相关人员配合完成访谈、核查和测试等工作；

7.1.3.3 甲方需在测评前备份系统和数据，并确保被测设备处于可正常测试状态；若因设备故障导致测评中断，甲方应及时修复，延误时间不计入服务周期。乙方应在测试前检查设备状态并书面告知甲方存在的问题。

7.2　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7.2.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和要求向甲方提供合格的服务。

7.2.2 完成本合同履约的形式：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系统测评工作，并向甲方提交信息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报告。

7.2.3 服务质量标准：乙方提供的等级测评报告应符合国家标准 GB/T28448-2019 和 GB/T 22239-2019 要求，服务过程终质量标准有更新或调整的，需按最新质量标准提供服务成果。

八、知识产权：

乙方应保证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、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，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九、合同争议的解决：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达

不成一致时，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。

十、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。

10.1 不可抗力是指在本协议期限内发生的不可预见（或者虽可预见，但其发生或后果不可避免）、非任何一方所能控制且使任何一方无法完全履行本协议的地震、台风、火灾、水灾、战争、罢工、暴动、黑客攻击、政府电信部门技术管制、颁布信息技术强制性/限制性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等（包括但不限于增加/修改行政许可事项等）或任何其它自然或人为造成的灾难或意外事件。

10.2 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，应当及时通知对方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。对由于不可抗力所引起的延迟履行或不履行，任何一方对另一方均不承担责任。

10.3_____/_____。

十一、合同一经签订，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者终止合同。对确需变更、调整或者中止、终止合同的，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。

十二、违约责任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，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，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。甲方违约的，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十三、本合同一式 伍 份，甲方 贰 份、乙方 贰 份、采购代理机构 壹 份，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）。

十四、其它（在合同中具体明确）

甲　方：中共陕西省委网信办网络安全应急指挥中心	乙　方：陕西省网络与信息安全测评中心
（盖章）	（盖章）
地址：	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茶张路1号省信息化中心19层
邮编：710000	邮编：710054
全权代表：（签字）	法定代表人：白晓军
	被授权代表：（签字）
电话：029-63907116	电话：18629287512
传真：	传真：029-88319550
	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西安光华路支行
	账号：611301135018010016573
日期：2026年 8 月 21 日	日期：2026年 8月 21 日

已审核，见修订及批注

审核人：

2026年8月9日